



Mabwell (Shanghai) Bioscience Co., Ltd.

邁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93)

適用於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舉行的
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的
代表委任表格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
關的H股數目(附註1)

本人/吾等(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邁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之 _____ 股H股(附註3)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本公司的大會主席(附註4)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委任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下午三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李冰路576號創想園3號樓103會議室舉行之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就日期為2026年5月30日的臨時股東會通告(「通告」)所載決議案代表本人/吾等按以下指示行事及投票。除另有界定外，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5月30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請在適當方格打上(「✓」)，表示 閣下的投票意願(附註5)。

不採用累積投票制的決議案(附註5)				
普通決議案(附註6)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管理制度。			
2.	審議及批准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3.	委任安永為2026年度H股核數師。			
4.	授出發行額外H股的一般授權。			
採用累積投票制的決議案(附註5)				
普通決議案(附註6)		累積票數(附註7)		
5.	選舉執行董事。			
5.1	選舉唐春山先生為執行董事。			
5.2	選舉劉大濤博士為執行董事。			
5.3	選舉武海博士為執行董事。			
5.4	選舉華俊先生為執行董事。			
6.	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			
6.1	選舉秦正余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2	選舉周睿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3	選舉李凡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4	選舉王芳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日期：2026年 _____

簽署(附註7)： _____

附註：

1. 若並無填入任何數字，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涉及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所有本公司H股。
2. 請用**正楷**填入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的全名及地址。應當註明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姓名。
3. 請酌情刪去並填寫與本代表委任表格相關的股份數目。若並無填入任何數字，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涉及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所有本公司股份。倘委任超過一名委任代表，則須註明每位就此委任的委任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4. 如選擇大會主席以外的其他代表，請刪除「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白處填上擬派代表的姓名和地址。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之委任代表（必須為個人）代其出席及投票，惟倘獲委任一名以上委任代表，則委任須列明獲委任之每名委任代表所涉及之股份數目。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對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修改須由簽署人士簡簽示可。
5. **重要提示：**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某項決議案，請在標有「贊成」的方框中打上（「✓」）；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某項決議案，請在標有「反對」的方框中打上（「✓」）；閣下如欲就某項決議案放棄投票，請在標有「棄權」的方框中打上（「✓」）。如無任何指示，閣下之委任代表可酌情投票或棄權。於計算投票表決結果時，棄權將不會被計算為於臨時股東會上對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閣下的委任代表亦有權酌情就正式提呈臨時股東會的任何決議案投票，惟通告所述者除外。
 - i. 第5.1至5.4項決議案（即選舉執行董事）將於臨時股東會上以累積投票方式計票，即閣下所擁有的票數為閣下所代表股份數目的四倍，閣下可將全部或部分票數授予本項決議案項下四名董事候選人中的一名或全部候選人，惟閣下所投票數不得超過閣下所代表股份數目的四倍；否則，閣下就本項決議案所投全部票數將被視為無效，且閣下將被視為已放棄投票權。舉例而言，倘閣下持有100股股份，則閣下於第5.1至5.4項決議案中合共擁有400股表決股份。於該400股股份中，閣下可就每名董事候選人投100股；或可將全部400股授予一名董事候選人；或可就第5.1至5.4項決議案中的任何候選人投任何數目的票，惟單獨授予任何候選人的票數不得超過400票，且第5.1至5.4項決議案的累計總票數不得超過400票；以此類推。累積投票決議案不設反對票或棄權票。
 - ii. 第6.1至6.4項決議案（即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於臨時股東會上以累積投票方式計票，即閣下所擁有的票數為閣下所代表股份數目的四倍，閣下可將全部或部分票數授予本項決議案項下四名董事候選人中的一名或全部候選人，惟閣下所投票數不得超過閣下所代表股份數目的四倍；否則，閣下就本項決議案所投全部票數將被視為無效，且閣下將被視為已放棄投票權。舉例而言，倘閣下持有100股股份，則閣下於第6.1至6.4項決議案中合共擁有400股表決股份。於該400股股份中，閣下可就每名董事候選人投100股；或可將全部400股授予一名董事候選人；或可就第6.1至6.4項決議案中的任何候選人投任何數目的票，惟單獨授予任何候選人的票數不得超過400票，且第6.1至6.4項決議案的累計總票數不得超過400票；以此類推。累積投票決議案不設反對票或棄權票。
6. 上述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為2026年5月30日的臨時股東會通函。
7.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士簽署。如屬法團，則須加蓋其印章或由高級職員、律師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的人士親筆簽署。
8.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該等人士中任何一人可於臨時股東會上就該等股份親自或委派代表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則該等出席人士中就該等股份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首位的該名人士方才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9.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不得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時間24小時前（即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前）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10.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撤銷論。
11. 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12. 本代表委任表格內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臨時股東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委任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我們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的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查閱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條文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